广州市增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业务受理通知书（存根联）

zc55440137525122 31B369986

业务流水号：zc55440137525122 31B369986

申办人名称：北汽(广州)汽车有限公司
联系人：曾桥远
移动电话：　　**固定电话**：

事项名称：城镇污水处理费减免（一般）
受理部门：广州市增城区政务服务中心
审批部门：增城区水务局
法定办结时限：　10个工作日
承诺办结时限：10个工作日
***根据现行政策法规，**审批过程中如需现场勘查、专家论证、听证论证、技术审查等特殊环节，按有关规定执行，特殊环节所需时限不包含在法定办结时限或承诺办结时限内。
收到材料：
1.图纸资料(电子件)(纸质件);
2.广州市污水处理费减免申请表(电子件)(纸质件);
3.授权委托书(电子件)(纸质件);

经核对事项受理清单，您（单位）递交的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现予受理。审批部门将依据现行政策法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批（审查）。请于收到【增城党群短信平台】的短信通知15天内凭《回执联》到出件窗口领取审批结果。

（盖章）
2025年 12 月 31 日

取件方式：
窗口领取。请持本受理通知书（如有缴费事项的请带上有关缴费凭证）到增城区荔湖街景观大道北7号区政务服务中心 A 区服务厅 统一出件窗口领取。

申请人或代理人（签名）：曾桥远

经办人：姚嘉泳　　咨询电话：020-32821289　　投诉电话：020-32821289、12345
咨询时间：周一至周五　　9:00~12:00、　　13:00~17:00（节假日除外）

3699886

广州市污水处理费减免申请表

受理号：　　2025 年 12 月 10 日

申请减免单位名称	北汽(广州)汽车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0183726820796U
详细地址	广州市增城区塔山大道 168 号		
法人代表	刘诗铭	法人身份证号	
联系人	曾桥远	联系电话	
申请减免污水排放量	用水性质	水表数量（个）及编号	
	自来水	数量：2 个 编号：06300137，06003252	
申请减免情形	使用自来水或自备水源（包括地下水、地表水），不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放污水、废水。（1）排水单位或个人属于自建污水处理设施自行处理污、废水，且未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水；（2）排水单位或个人属于大量蒸发、蒸腾造成排水量明显低于用水量，且排水口已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施等计量设备。		
需提交的资料目录	1. 广州市污水处理费减免申请表。		
	2.图纸资料：排水管网图（与现场相符，并注明水表位置）、工艺流程图及相关说明；因大量蒸发、蒸腾造成排水量明显低于用水量的单位（个人）需提交水量在线监测计量设备检定合格证书、验收报告等资料。		
	3 如委托办理，需另外提供授权委托书、受委托人身份证等证明材料。		
备注	我单位承诺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(含电子文档与图纸一致性)负责，自愿承担虚报、造假、瞒报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 单位盖章 2025 年 12 月 10 日		